附件2：

2019年赵巷镇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方案

为适应赵巷镇经济社会快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共安全工作水平，强化综合执法工作联动，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结合本镇实际情况，现2019年赵巷镇消防安全综合整治工作方案。具体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公共安全的系列重要讲话要求，切实推动社会单位全面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督促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履职履责，发动全社会全面摸清消防安全隐患和薄弱环节，彻底排除一批突出火灾隐患，进一步推动消防工作责任制落实，深入推进社会消防管理创新，着力攻坚区域消防安全薄弱环节和顽症，努力减少一般火灾事故，坚决预防和遏制重特大火灾事故，为平安运行营造良好的消防安全环境。

**二、工作目标**

社会消防管理体系有序运作，全民消防意识不断加深，消防监督执法机制健全固化，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人民群众的消防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火灾防控水平全面提高。

**三、主要工作任务和措施**

（一）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治理。1、电气火灾综合治理。要持续加大电气安全各领域监督检查力度，充分利用法律、行政、经济、舆论等手段，依法对因电气原因引发的火灾事故严肃问责。完善电气管理法规和技术标准，健全用电安全日常管理制度，完善建筑电气防火性能、电气系统维护保养及电气检测等要求。2、深入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会同相关行业部门对照高层建筑“三份清单”，落实主体责任，强化统筹，全力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工作，特别是对高层建筑外保温材料开展集中整治。尤其是对采用易燃可燃外保温材料的高层建筑，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制定计划，确保治理到位，隐患“清零”。落实日常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完善高层建筑微型消防站建设。3、深化创建消防安全社区活动。组织相关部门，指导居村委梳理本地区火灾隐患突出、群众反映强烈、整改难度大的社区；按照“有人、有装备、有战斗力”的标准建立微型消防站，达到“三知四会一联通”的能力建设要求。2019年年底前要确保本辖区社区全部达标，实现社区火灾事故和伤亡人数明显下降的工作目标。

（二）督促落实行业消防监管责任。分别对教育机构、老年人活动场所、文物古建筑、易燃易爆、地下空间、大型综合体等场所单位开展条线消防安全专项整治行动。督促各行业单位落实火灾整改责任，开展行业标准化消防安全验收。强化协作配合，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技术等手段，集中整治行业系统的一批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

（三）强力开展属地化消防整治工作。1、出租性房屋整治。重点包括“三合一”、群租房、农村自建出租房、“非改居”、“人才公寓”等各类场所。发动一线巡查力量加大巡查力度，切实摸清各类居住出租房底数，查清突出火灾隐患类型，建立底数、隐患、整改责任“三份清单”，对于不满足消防要求的居住场所，坚决采取强制措施，要落实经常性“回头看”工作，坚决防止隐患“回潮”。2、电动自行车消防整治。加强住宅小区、楼院公共区域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消防安全检查，坚决落实电动车“三个决不能”要求（即决不能进楼入户、决不能违规充电、决不能停放在楼梯间），依法查处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占用、堵塞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或者违反电气安全管理行为，全力完成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场所年度建设任务。3、消防安全高风险场所整治。督促落实单位主体责任，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整治防范任务，该整改的整改，该落实巡查的落实巡查，该增加设施增加设施，对严重影响消防安全的，坚决采取强制措施予以整治。

（四）深入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消防宣传工作的意义也十分重要，不断通过居村委平台传达消防安全知识，结合高层建筑消防工作，积极协同媒体部门开展宣传培训教育，重点深入高层建筑较集中的区域，宣传有关消防安全的知识，提高物业、法人等法律意识和风险意识。宣传、普及安全用火、用电、用气和逃生自救、报警、疏散常识，增强高层建筑相关人员的的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通过主流媒体和微博、微信等新兴媒介，实时报道高层建筑消防整治工作动态。各种宣传手段结合运用，力争让消防预防的防范的方法能够让广大群众有较清晰的认识，不断提高安全防范能力。

**四、实施步骤**

（一）部署阶段（即日起至2019年3月31日）。组织召开专门部署会议，动员发动民警，部署相关工作，切实将工作责任落实到相关单位、相关岗位、相关人员。

（二）组织实施阶段（2019年4月1日至2019年10月31日）。按照确定的目标和任务，出台各专项行动方案，细化措施，全面开展消防安全综合整治工作。

（三）总结考评阶段（2019年11月至12月）。组织对消防安全综合整治工作情况进行汇总分析，认真总结经验做法，查找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建立完善火灾防控长效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要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细化目标任务、狠抓措施落实，制定完善工作方案，切实将火灾防控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对涉及消防安全的重点、难点工作和重大问题，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协调解决，分管负责同志要靠前工作、检查督导。

（二）强化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要加强区域、行业系统单位消防安全自检自查，切实履行消防安全工作职责，不断提高消防安全管理水平。

（三）强化责任落实，严格工作问责。要建立工作责任制，要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监管、谁负责”的原则，逐级落实责任。层层分解任务，确保工作任务落实到具体人员。

2019年4月28日